

有關修訂《資料政策通告》的通知

茲通知本行已修訂《資料政策通告》並將於 2013 年 1 月 1 日(「生效日」)起生效。主要的新增及修訂條款如下：

	新增條款	修訂後的《資料政策通告》 相關條款
1.	在本集團*內分享資料當事人的資料和訊息，以作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用途。	第 7(m)條
2.	為配合《個人信貸資料實務守則》相關修訂條文的實施(暫定為 2013 年 1 月 1 日)，將保留因破產令而撇賬的賬戶資料。	第 13 條

* 詳情請參閱《資料政策通告》全文。

	修訂條款	修訂後的《資料政策通告》 相關條款
1.	為符合《2012 年個人資料(私隱)(修訂)條例》，有關使用及提供資料當事人的個人資料予第三方作直接促銷而須獲得資料當事人同意的特定要求，將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公佈的日期(暫定為 2013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	第 10 條
2.	本行或任何一家分行為遵從本地及海外有關責任、規定或安排的情況下可披露及使用資料當事人的資料。	第 7(l)條
3.	將《資料政策通告的補充通知 - 適用於按揭》合併於《資料政策通告》內。	第 9 條

請注意，如您在生效日或之後仍於本行持有賬戶或使用本行任何銀行、金融或其他服務，上述新增及修訂條款將對您具有約束力。如您不接納上述新增及修訂條款，則本行或會無法繼續為您提供有關服務。

如對上文有任何查詢，請致電本行客戶服務熱線 (852) 2622 2633。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謹啟

二 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中銀香港集團成員